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9746
承辦人：沈祐筠
電話：02-23979298#526
E-Mail：yurishen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1100252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七 (111D022975_1_03111504595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112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，並配合無紙化作業，請各主管機關按需求名額之職系、科別及相關職務資料，於112年1月19日（星期四）前上網核定主管機關暨所屬機關之任用計畫彙總表（免備函文）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考選部111年12月21日選高二字第11114007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預定於112年7月7日至11日舉行，為維持本項考試之適度規模，請各機關踴躍提列職務，並確實查填實際需求及合理推估113年9月底以前之各科別需用名額，以符考用配合。
- 三、旨揭考試任用計畫查缺期程自112年1月3日（星期二）起至112年1月17日（星期二）止，請各用人機關至本總處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（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）應用系統/D0：考試職缺提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/職缺填報



千
文
總
文
庫

7

作業/職缺填報/112年高普考)完成填報作業，並請各主管機關於112年1月19日(星期四)前上網核定所屬機關填列之職務；又各機關(構)、學校之人事、主計及政風機構如有上開考試用人需求，請主管機關本總處(綜合規劃處)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法務部廉政署彙整填報。另為配合無紙化作業，各主管機關毋須再將核定之任用計畫彙總表備文重複函送本總處，並請務必確實核對上開系統資料，本總處將以系統資料作為彙辦依據。又本項考試增列需用名額查缺作業，訂於112年2月另行函知。

- 四、另查本項考試目前尚有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衛生技術類科1人及普通考試財經廉政、觀光行政、航運行政及環保行政等4類科6人，合計7人待分配(最新資料請至前開系統之「候用人員及遴用作業」項下查詢)，為加速分配作業，各機關如有上開類科用人需求，請優先遴用渠等人員，並請於112年1月19日(星期四)前上網填報需求。
- 五、又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98年7月23日局力字第0980063470號書函送有關「協調機關踴躍提列職缺以分配98年初等考試、97年高考3級暨普通考試增額錄取人員會議紀錄」案由二決議略以，於辦理次年度同項考試通案查缺作業時，如尚有候用人員待分配，將由本總處逕予列管足夠待分配人員之職務，如仍有剩餘職務，始列入次年度考試任用計畫方式辦理。
- 六、為鼓勵及提高各機關於公務人員高普初等考試任用計畫預估職務數，以降低增列需用比率，各機關於112年本項考試任用計畫所提非一條鞭體系之預估職務數，將列入112年度

人事業務績效考核項目。

七、檢附本項考試任用計畫提缺作業注意事項1份。各機關詳閱該注意事項後，如有填報職務之疑義，請先洽詢各主管機關瞭解，若各主管機關仍有疑義，再與本總處培訓考用處聯繫（電話：02-23979298分機526，沈小姐）；若屬網路系統申報及操作問題，請電洽本總處客服專線（電話：02-23979108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[含行政院秘書長, 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、法務部廉政署

副本：考選部、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、人事資訊處、人事資訊處第三科、人事室(均含附件)

